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润成”）所持的 45,236,994 股本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竞拍完成。近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司法拍卖情况

2020 年 9 月 10 日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立案执行的浙江润成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融资纠纷一案，将浙江润成所持 45,236,994 股本公司股票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景宁初心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参与了本次拍卖，并竞买了上述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2020 年 9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和《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0 年 11 月 4 日，浙江润成持有的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浙江润成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汉康先生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		本次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汉康	150,196,668	13.22%	150,196,668	13.22%

浙江润成	64,187,677	5.65%	18,950,683	1.67%
合计	214,384,345	18.87%	169,147,351	14.88%

三、其他事项

浙江润成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